

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一部分 邀请函/竞争性磋商公告

有关：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现我司诚意邀请符合要求的律师事务所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

序号	内容	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
2	需方	需方：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街 45 号楼 联系人及电话：孟庆庆 010-64603046 邮 箱：mengqingqing@jkl.com.cn
3	项目概况	京客隆作为一家于中国注册成立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应按上市规则完成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公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为使公司信息披露及更好地开展经营活动，拟选聘 1 家境外常年法律顾问，为管理层提供法律意见并按照上市规则做好信息披露。 期限 2 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	投标文件 递交	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出时间：2024 年 12 月 5 日 1. 投标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4 年 12 月 5 日 09: 00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5 日 17: 00 3. 投标文件有效期：60 日历天（从递交截止之日起算） 4. 邮箱：mengqingqing@jkl.com.cn; panxuemin@jkl.com.cn
6	投标文件 要求	1. 服务内容及材料应真实有效，内容齐全，图文清晰，笔迹端正。 2. 服务内容及材料应当标明磋商供应商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应在最后有律师签名或事务所盖章。
7	评审程序	发布公告/邀请—初次响应—磋商—最终报价—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
8	评审方法	<u>综合评分法</u> ，采购方将从价格、服务范围及内容、经验与能力等方面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其中价格权重 30%，服务 30%，经验 30%，剩余 10%取决于沟通能力与投标文件完整度。
9	供应商资 质要求	1. 经营资质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团队及成员简历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一部分 邀请函/竞争性磋商公告

无论贵司接受邀请与否,请于收到本函后 7 天内,将贵司意见以书面形式(纸质或者邮件)回复我公司!

顺颂

商祺

采购人: 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12 月 5 日



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二部分 参加竞争性磋商律师事务所须知

1. 适用范围：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
2. 本磋商文件主要包括：邀请函/竞争性磋商公告、参加竞争性磋商律师事务所须知、评审方法、项目需求、合同主要条款、响应文件格式六个部分。
3. 凡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律师事务所必须完全具备本文件第四部分项目需求中第二条合格律师事务所的资质要求中所规定的条件，并提供充分的证明材料。
4. 凡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律师事务所须按本磋商文件所附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第六部分）提交响应文件（以下也称投标文件）。
5.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磋商项目的特点，组建 3 人采评小组。
6. 律师事务所应根据项目概况审慎报价，最终成交价不应高于报价金额。
7. 评审标准：采评小组将对有效的投标文件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和比较。
8. 采评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有关关法律规定的有关评审要求，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采用相同的标准进行评审，综合评审得分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
9. 无论本次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须自行承担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费用。
10. 有效投标文件少于三家的，废标，重新开始竞争性磋商。
11. 出现下列情况，视同无效投标文件，不进入评标：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发送至指定邮箱的；
 - (2) 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单位印章的；
 - (3)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

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三部分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根据项目需求和律师事务所的报价，考虑以下内容及标准进行评分，得分最高的为中选律师事务所。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

评审人（签字）：

类别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供应 商 1	供应 商 2	供应 商 3
价格	报价金额	30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由低到高，5分递减。			
服务	服务方案	25	服务方案能良好履行并满足招标文件基本服务需求，保证项目顺利完成。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方案科学、完善可行，有针对性，完全满足实际需求得17-25分。 服务方案内容较齐全，基本能满足实际需求得9-16分。 服务方案一般得0-8分。			
	其他	5	在满足服务需求的前提下，有其他服务或服务亮点的，每增加1项得1分，5分满分。			
经验	团队情况 案例成果	30	介绍团队人员情况以及过往案件成果。团队律师一般不少于三人，且负责律师应有相关业务经验。综合评定服务经验，最优30分，2分递减。			
沟通	材料准备 沟通意愿 表达能力	10	优秀10分，良好5-9分，一般0-4分。			

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

2、项目简介：

京客隆作为一家于中国注册成立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应按上市规则完成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公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为使公司信息披露及更好地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拟选聘 1 家境外常年法律顾问，为管理层提供法律意见并按照上市规则做好信息披露，服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内容应体现在服务内容与范围内：

- (1) 通函、公告及表格审阅（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通函、委任表格、结果公告、季度业绩公告、盈利预警、月报表、会议通知等）；
- (2) 年度业绩、中期业绩及年报、中报审阅；
- (3) 核数师更换、公司章程修订等专项咨询与文件审阅；
- (4) 免费提供一个香港营业地址给公司，作为公司香港营业地点使用；
- (5) 与上市规则、香港法律法规相关的其他咨询。

二、合格律师事务所的资质要求

律师事务所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十四条规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相关规定。

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以下为委托人与最终选定的律师事务所签订本项目合同的条款，最终选定的律师事务所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涉及律师代理费金额及支付时间、方式等，将由委托人与最终选定的律师事务所结合具体情况协商后确认。

合同主要条款部分

一、 工作范围

- (1) 通函、公告及表格审阅（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通函、委任表格、结果公告、季度业绩公告、盈利预警、月报表、会议通知等）；
- (2) 年度业绩、中期业绩及年报、中报审阅；
- (3) 核数师更换、公司章程修订等专项咨询与文件审阅；
- (4) 免费提供一个香港营业地址给公司，作为公司香港营业地点使用；
- (5) 与上市规则、香港法律法规相关的其他咨询。

（按照双方最终确认的服务范围、工作范围等完善）

二、 委聘期限：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费用及支付

（具体金额、支付时间等以双方协商确认后完善）

四、 其他

（合同生效时间以及其他需注明的条款，具体双方协商后确认）

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报价承诺函（参考格式）：

报 价 承 诺 函

致：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的邀请，我方愿意响应。

为此，我方作如下郑重声明：

1. 我方愿意按照文件的所有要求，提供所需的项目方案和服务措施，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报价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准确、有效的。若有违背，我方_____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 按照文件规定，本次提供专项法律顾问服务报价为_____。（详见报价单，如有）。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4.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在同等条件下接受最低报价的方式。
5. 我方参加本次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行业内从事相关工作未受到政府部门给予不良记录或行政处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及没有被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问题。
6. 我方承担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结果如何，贵司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与义务。

响应单位全称：

联系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公章：

日期：

京客隆境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随附其他资料（参考，可根据项目及实际情况提供）：

1. 专业资质
2. 服务方案
3. 代理的客户及项目概述
4. 拟用于本项目的团队/人员情况
5. 其他相关文件